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 畢業考 考程表 (適用301~312)**更正版**

日期	節次	時間	科目	範圍
1110503 (二)	一	08:20~09:30 數甲 08:20~09:20數乙	數甲/數乙	(301-307) 數乙：數學乙 CH3 (308-312) 數甲：數學甲 (下) 單元一、二、三、四
	二	09:50~10:40	全民國防 體育	全民國防教育:II (全) 體育:第一章~第十章(第六冊)
	三	11:00~12:00 物理 11:10~12:00 地理	地理/物理	(301-307) 地理：社會環境議題 第6-9章 (308-312) 物理：選修物理(V)CH1-3
	四	13:00~14:00 生物 13:10~14:00 公民、自習	公民/生物	(301-307) 公民：選修課本 L5-7 (308-309) 自習： <b>請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</b> (310-312) 生物：選修生物(IV) CH2-3
		14:00~14:20	打掃時間	各班進行打掃
	五	15:10~16:10	歷史/化學	(301-307) 歷史：ch4-6 (p65-129) (308-312) 化學：選修化學(V)CH1 有機化學

1110409製表

- 一、第1節考試時間為08:20開始，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。
- 二、嚴守考試規則，**不可提早交卷**。
- 三、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。
- 四、同學務必準時交卷，逾時交卷以“零分”計算。
- 五、每節上課前，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。
- 六、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，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。
- 七、**注意**：考試期間違規者，**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**，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。
- 八、**注意**：手機、平板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，**務必關機放入書包**，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。
- 九、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，請勿離開教室，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。

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 畢業考 考程表 (適用體育班313)

日期	節次	時間	科目	範圍
1110503 (二)	一	08:20~09:1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二	09:50~10:40	全民國防 體育	全民國防:全民國防教育Ⅱ(全) 體育:第一章~第十章(第六冊)
	三	11:10~12:0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四	13:10~14:00	健護	第六章 第二節P197-212
		14:00~14:20	打掃時間	各班進行打掃
	五	15:20~16:1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
1110409製表

- 一、第1節考試時間為08:20開始，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。
- 二、嚴守考試規則，不可提早交卷。
- 三、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。
- 四、同學務必準時交卷，逾時交卷以“零分”計算。
- 五、每節上課前，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。
- 六、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，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。
- 七、**注意**：考試期間違規者，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，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。
- 八、**注意**：手機、平板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，務必關機放入書包，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。
- 九、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，請勿離開教室，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。

